





经曰：“羞用五事。五事：一曰貌，二曰言，三曰视，四曰听，五曰思。貌曰恭，言曰从，视曰明，听曰聪，思曰睿。恭作肃，从作艾，明作哲，聪作谋，睿作圣。休征：曰肃，时雨若；艾，时阳若；哲，时奥若；谋，时寒若；圣，时风若。咎征：曰狂，恒雨若；僭，恒阳若；舒，恒奥若；急，恒寒若；，恒风若。”

传曰：“貌之不恭，是谓不肃，厥咎狂，厥罚恒雨，厥极恶。时则有服妖，时则有龟孽，时则有鸡祸，时则有下体生上之，时则有青眚青祥。唯金沴木。”

说曰：凡草木之类谓之妖。妖犹夭胎，言尚微。虫豸之类谓之孽。孽则牙孽矣。及六畜谓之祸，言其著也。及人，谓之。病貌，言浸深也。甚则异物生，谓之眚；自外来，谓之祥，祥犹禎也。气相伤，谓之沴。沴犹临莅，不和意也。每一事云“时则”以绝之，言非必俱至，或有或亡，或在前或在后也。

孝武时，夏侯始昌通《五经》，善推《五行传》，以传族子夏侯胜，下及许商，皆以教所贤弟子。其传与刘向同，唯刘歆传独异。貌之不恭，是谓不肃。肃，敬也。内曰恭，外曰敬。人君行己，体貌不恭，怠慢骄蹇，则不能敬万事，失在狂易，故其咎狂也。上嫚下暴，则阴气胜，故其罚常雨也。水伤百谷，衣食不足，则奸轨并作，故其极恶也。一曰，民多被刑，或形貌丑恶，亦是也。风俗狂慢，变节易度，则为剽轻奇怪之服，故有服妖。水类动，故有龟孽。于《易》，“巽”为鸡，鸡有冠距文武之貌。不为威仪，貌气毁，故有鸡祸。一曰，水岁鸡多死及为怪，亦是也。上失威仪，则下有强臣害君上者，故有下体生于上之。木色青、故有青眚青祥。凡貌伤者病木气，木气病则金沴之，冲气相通也。于《易》，“震”在东方，为春为木也；“兑”在西方，为秋为金也；“离”在南方，为夏为火也；“坎”在北方，为冬为水也。春与秋，日夜分，寒暑平，是以金木之气易以相变，故貌伤则致秋阴常雨，言伤则致春阳常旱也。至于冬夏，日夜相反，寒暑殊绝，水火之气不得相并，故视伤常奥，听伤常寒者，其气然也。逆之，其极曰恶；顺之，其福曰攸好德。刘韵貌传曰有鳞虫之孽，羊祸，鼻疴。说以为于天文东方辰为龙星，故为鳞虫；于《易》，“兑”为羊，木为金所病，故致羊祸，与常雨同应。此说非是。春与秋，气阴阳相敌，木病金盛，故能相并，唯此一事耳。祸与妖、疴、祥、眚同类，不得独异。

史记成公十六年，公会诸侯于周，单襄公见晋厉公视远步高，告公曰：“晋将有乱。”鲁侯曰：“敢问天道也？抑人故也？”对曰：“吾非瞽史，焉知天道？吾见晋君之容，殆必祸者也。夫君子目以定体，足以从之，是以观其容而知其心矣。目以处谊，足以步目。晋侯视远而足高，目不在体，而足不步目，其心必异矣。目、体不相从，何以能久？夫合诸侯，民之大事也，于是乎观存亡。故国将无咎，其君在会，步、言、视、听必皆无谪，则可以知德矣。视远，曰绝其谊；足高，曰弃其德；言爽，曰反其信；听淫，曰离其名。夫目以处谊，足以践德，口以底信，耳以听名者也，故不可不慎。偏丧有咎；既丧，则国从之。晋侯爽二，吾是以云。”后二年，晋人杀厉公。凡此属，皆貌不恭之咎云。

《左氏传》桓公十三年，楚屈瑕伐罗，斗伯比送之，还谓其馭曰：“莫器必败，举止高，心不固矣。”遽见楚子以告。楚子使赖人追之，弗及。莫器行，遂无次，且不设备。及罗，罗人军之，大败。莫器缢死。

釐公十一年，周使内史过赐晋惠公命，受玉，惰。过归告王曰：“晋侯其无后乎！王赐之命，而惰于受瑞，先自弃也已，其何继之有！礼，国之干也；敬，礼之舆也。不敬则礼不行，礼不行则上下昏，何以长世！”二十一年，晋惠公卒，子怀公立，晋人杀之，更立文公。

成公十三年，晋侯使郤绮乞师于鲁，将事不敬。孟献子曰：“郤氏其亡乎！礼，身之干也；敬，身之基也。郤子无基。且先君之嗣卿也，受命以求师，将社稷是卫，而惰弃君命也，不亡何为！”十七年，郤氏亡。

成公十三年，诸侯朝王，遂从刘康公伐秦。成肃公受脤于社，不敬。刘子曰：“吾闻之曰，民受天地之中以生，所谓命也。是以有礼义动作威仪之则，以定命也。能者养以之福，不能者败以取祸，是故君子勤礼，小人尽力。勤礼莫如致敬，尽力莫如惇笃。敬在养神，笃在守业。国之大事，在祀与戎。祀有执爨，戎有受脤，神之

大节也。今成子惰，弃其命矣，其不反乎！”五月，成肃公卒。

成公十四年，卫定公享苦成叔，甯惠子相。苦成叔敖，甯子曰：“苦成家其亡乎！古之为享食也，以观威仪省祸福也。故《诗》曰：‘兕觥其觶，旨酒思柔，匪徼匪傲，万福来求。’今夫子傲，取祸之道也。”后三年，苦成家亡。

襄公七年，卫孙文子聘于鲁，君登亦登。叔孙穆子相，趋进曰：“诸侯之会，寡君未尝后卫君。今吾子不后寡君，寡君未知所过，吾子其少安！孙子亡辞，亦亡悛容。穆子曰：“孙子必亡，为臣而君，过而不悛，亡之本也。”十四年，孙子逐其君而外叛。

襄公二十八年，蔡景侯归自晋，入于郑。郑伯享之，不敬。子产曰：“蔡君其不免乎！曰其过此也，君使子展往劳于东门，而敖。吾曰：‘犹将更之。’今还，受享而惰，乃其心也。君小国，事大国，而惰敖以为己心，将得死乎？君若不免，必由其子。淫而不父，如是者必有子祸。”三十年，为世子般所杀。

襄公三十一年，公薨。季武子将立公子稠，穆叔曰：“是人也，居丧而不哀，在戚而有嘉容，是谓不度。不度之人，鲜不为患。若果立，必为季氏忧。”武子弗听，卒立之。比及葬，三易衰，衰衽如故衰。是为昭公。立二十五年，听谗攻季氏。兵败，出奔，死于外。

襄公三十一年，卫北宫文子见楚令尹围之仪，言于卫侯曰：“令尹似君矣，将有它志；虽获其志，弗能终也。”公曰：“子何以知之？”对曰：“《诗》云‘敬慎威仪，惟民之则’，令尹无威仪，民无则焉。民所不则，以在民上，不可以终。”

昭公十一年夏，周单子会于戚，视下言徐。晋叔向曰：“单子其死乎！朝有著定，会有表，衣有衿，带有结。会朝之言必闻于表著之位，所以昭事序也；视不过结衿之中，所以道容貌也。言以命之，空貌以明之，失则有阙。今单子为王官伯，而命事于会，视不登带，言不过步，貌不道容而言不昭矣。不道不恭，不昭不从，无守气矣。”十二月，单成公卒。

昭公二十年三月，葬蔡平公，蔡太子殊失位，位在卑。鲁大夫送葬者归告昭子。昭子叹曰：“蔡其亡乎！若不亡，是君也必不终。《诗》曰：‘不解于位，民之攸暨。’今始即位而适卑，身将从之。”十月，蔡侯殊出奔楚。

晋魏舒合诸侯之大夫于翟泉，将以城成周。魏子莅政，卫彪傒曰：“将建天子，而易位以令，非谊也。大事奸谊，必有大咎。晋不失诸侯，魏子其不免乎！”是行也，魏献子属役于韩简子，而田于大陆，焚焉而死。

定公十五年，邾隐公朝于鲁，执玉高，其容仰。公受玉卑，其容俯。子赣观焉，曰：“以礼观之，二君者皆有死亡焉。夫礼，死生存亡之体也。将左右周施，进退俯仰，于是乎取之；朝祀丧戎，于是乎观之。今正月相朝，而皆不度，心已亡矣。嘉事不体，何以能久？高仰，骄也；卑俯，替也。骄近乱，替近疾。君为主，其先亡乎！”

庶征之恒雨，刘歆以为《春秋》大雨也。刘向以为大水。

隐公九年“三月癸酉，大雨，震电；庚辰，大雨雪”。大雨，雨水也；震，雷也。刘歆以为三月癸酉，于历数春分后一日，始震电之时也，当雨，而不当大雨。大雨，常雨之罚也。于始震电八日之间而大雨雪，常寒之罚也。刘向以为周三月，今正月也，当雨水，雪杂雨，雷电未可以发也。既已发也，则雪不当复降。皆失节，故谓之异。于《易》，雷以二月出，其卦曰“豫”，言万物随雷出地，皆逸豫也。以八月入，其卦曰“归妹”，言雷复归。入地则孕毓根核，保藏蛰虫，避盛阴之害；出地则养长华实，发扬隐伏，宣盛阳之德。入能除害，出能兴利，人君之象也。是时，隐以弟桓幼，代而摄立。公子翬见隐居位已久，劝之遂立。隐既不许，翬惧而易其辞，遂与桓共杀隐。天见其将然，故正月大雨水而雷电。是阳不闭阴，出涉危难而害万物。天戒若曰，为君失时，贼弟佞臣将作乱矣。后八日大雨雪，阴见间隙而胜阳，篡杀之祸将成也。公不寤，后二年而杀。

昭帝始元元年七月，大水雨，自七月至十月。成帝建始三年秋，大雨三十余日；四年九月，大雨十余日。

《左氏传》愍公二年，晋献公使太子申生帅师，公衣之偏衣，佩之金玦。狐突叹曰：“时，事之征也；衣，身之章也；佩，衷之旗也。故敬其事，则命以始；服其身，则衣之纯；用其衷，则佩之度。今命以时卒，闕其事也；衣以龙服，远其躬也；佩以金玦，弃其衷也。服以远之，时以闕之，龙凉冬杀，金寒玦离，胡可恃

也！”梁馮子養曰：“帥師者，受命于廟，受賑于社，有常服矣。弗获而龍，命可知也。死而不孝，不如逃之。”罕夷曰：“龍奇無常，金珉不復，君有心矣。”后四年，申生以讒自殺。近服妖也。

《左氏傳》曰，鄭子臧好聚鵠冠，鄭文公惡之，使盜殺之，劉向以為近服妖者也。一曰，非獨為子臧之身，亦文公之戒也。初，文公不禮晉文，又犯天子命而伐滑，不尊尊敬上。其后晉文伐鄭，几亡國。

昭帝時，昌邑王賀遣中大夫之長安，多治仄注冠，以賜大臣，又以冠奴。劉向以為近服妖也。時王賀狂悖，聞天子不豫，弋獵馳騁如故，與驂奴、宰人游居娛戲，驕嫚不敬。冠者尊服，奴者賤人，賀無故好作非常之冠，暴尊象也。以冠奴者，當自至尊墜至賤也。其后帝崩，無子，漢大臣征賀為嗣。即位，狂亂無道，縛戮諫者夏侯勝等。于是大臣白皇太后，廢賀為庶人。賀為王時，又見大白狗冠方山冠而無尾，此服妖，亦犬禍也。賀以問郎中令龔遂，遂曰：“此天戒，言在仄者盡冠狗也。去之則存，不去則亡矣。”賀既廢數年，宣帝封之為列侯，復有罪，死不得置后，又犬禍無尾之效也。京房《易傳》曰：“行不順，厥咎人奴冠，天下亂，辟無適筮，妾子拜。”又曰：“君不正，臣欲篡，厥妖狗冠出朝門。”

成帝鴻嘉、永始之間，好為微行出游，選從期門郎有材力者，及私奴客，多至十餘，少五六人，皆白衣袒裼，帶持刀劍。或乘小車，御者在茵上，或皆騎，出入市里郊野，遠至旁縣。時，大臣車騎將軍王音及劉同等數以切諫。谷永曰：“《易》稱‘得臣無家’，言王者臣天下，無私家也。今陛下棄萬乘之至貴，樂家人之賤事；仄高美之尊稱，好匹夫之卑字；崇聚票輕無誼之人，以為私客；置私田于民間，畜私奴車馬于北宮；數去南面之尊，離深宮之固，挺身獨與小人晨夜相隨，烏集醉飽吏民之家，亂服共坐，混肴亡別，閔勉遁樂，晝夜在路。典門戶奉宿衛之臣執干戈守空宮，公卿百寮不知陛下所在，積數年矣。昔虢公為無道，有神降曰‘賜爾土田’，言將以庶人受土田也。諸侯夢得土田，為失國祥，而況王者畜私田財物，為庶人之事乎！”

《左氏傳》曰，周景王時大夫賓起見雄雞自斷其尾。劉向以為近雞禍也。是時王有愛子子晁，王與賓起陰謀欲立之。田于北山，將因兵眾殺適子之黨，未及而崩。三子爭國，王室大亂。其后，賓起誅死，子晁奔楚而敗。京房《易傳》曰：“有始無終，厥妖雄雞自啣斷其尾。”

宣帝黃龍元年，未央殿輅輦中雌雞化為雄，毛衣變化而不鳴，不將，無距。元帝初元中，丞相府史家雌雞伏子，漸化為雄，冠距鳴將。永光中，有獻雄雞生角者。京房《易傳》曰：“雞知時，知時者當死。”房以為已知時，恐當之。劉向以為房失雞占。雞者，小畜，主司時，起居人，小臣執事為政之象也。言小臣將秉君威，以害正事，猶石顯也。竟寧元年，石顯伏辜，此其效也。一曰，石顯何足以當此？昔武王伐殷，至于牧野，誓師曰：“古人有言曰‘牝雞無晨；牝雞之晨，惟家之索。’今殷王紂惟婦言用。”繇是論之，黃龍、初元、永光雞變，乃國家之占，妃、后象也。孝元王皇后以甘露二年生男，立為太子。妃，王禁女也。黃龍元年，宣帝崩，太子立，是為元帝。王妃將為皇后，故是歲未央殿中雌雞為雄，明其占在正宮也。不鳴不將無距，貴始萌而尊未成也。至元帝初元元年，將立王皇后，先以為婕妤。三月癸卯制書曰：“其封婕妤父丞相少史王禁為陽平侯，位特進。”丙午，立王婕妤為皇后。明年正月，立皇后子為太子。故應是，丞相府史家雌雞為雄，其占即丞相少史之女也。伏子者，明已有子也。冠距鳴將者，尊已成也。永光二年，陽平頃侯禁薨，子鳳嗣侯，為侍中卫尉。元帝崩，皇太子立，是為成帝。尊皇后為皇太后，以后弟鳳為大司馬、大將軍，領尚書事，上委政，无所與。王氏之權自鳳起，故于鳳始受爵位時，雄雞有角，明視作威顛君害上危國者，从此人始也。其后群弟世權，以至于莽，遂篡天下。即位五年，王太后乃崩，此其效也。京房《易傳》曰：“賢者居明夷之世，知時而傷，或眾在位，厥妖雞生角。雞生角，時主獨。”又曰：“婦人顛政，國不靜；牝雞雄鳴，主不榮。故房以為己亦在占中矣。”

成公七年“正月，鼯鼠食郊牛角；改卜牛，又食其角。”劉向以為，近青祥，亦牛禍也，不敬而**他器**之所致也。昔周公制禮樂，成周道，故成王命魯郊祀天地，以尊周公。至成公時，三家始顛政，魯將從此衰。天愍周公之德，痛其將有敗亡之禍，故于郊祭而見戒云。鼠，小虫，性盜竊；鼯，又其小者也。牛，大畜，祭天尊物也。角，兵象，在上，君威也。小小鼯鼠，食至尊之牛角，象季氏乃陪臣盜竊之人，將執國命以傷君威而害周公之祀也。改卜牛，鼯鼠又食其角，天重語之也。成公怠慢昏亂，遂君臣更執于晉。至于襄公，晉為溴梁之會，天下大夫皆奪君政。其后三家逐昭公，卒死于外，几絕周公之祀。董仲舒以為，鼯鼠食郊牛，皆養牲不謹也。京房《易傳》曰：“祭天不慎，厥妖鼯鼠啣郊牛角。”

定公十五年“正月，鼯鼠食郊牛，牛死”。刘向以为，定公知季氏逐昭公，罪恶如彼，亲用孔子为夹谷之会，齐人徕归郛、讖、龟阴之田，圣德如此，反用季桓子，淫于女乐，而退孔子，无道甚矣。《诗》曰：“人而亡仪，不死何为！”是岁五月，定公薨，牛死之应也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子不子，鼠食其郊牛。”

哀公元年“正月，鼯鼠食郊牛”。刘向以为，天意汲汲于用圣人，逐三家，故复见戒也。哀公年少，不亲见昭公之事，故见败亡之异。已而哀不寤，身奔于粤，此其效也。

昭帝元凤元年九月，燕有黄鼠衔其尾舞王宫端门中，王往视之，鼠舞如故。王使吏以酒脯祠，鼠舞不休，一日一夜死。近黄祥，时燕刺王旦谋反将死之象也。其月，发觉伏辜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诛不原情，厥妖鼠舞门。”

成帝建始四年九月，长安城南有鼠衔黄蒿、柏叶，上民冢柏及榆树上为巢，桐柏尤多。巢中无子，皆有干鼠矢数十。时议臣以为恐有水灾。鼠，盗窃小虫，夜出昼匿；今昼去穴而登木，象贱人将居显贵之位也。桐柏，卫思后园所在也。其后，赵皇后自微贱登至尊，与卫后同类。赵后终无子而有害。明年，有鸢焚巢，杀子之异也。天象仍见，甚可畏也。一曰，皆王莽窃位之象云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臣私禄罔辟，厥妖鼠巢。”

文公十三年，“大室屋坏”。近金沴木，木动也。先是，冬，釐公薨，十六月乃作主。后六月，又吉禘于太庙而致釐公，《春秋》讥之。经曰：“大事于太庙，跻釐公。”《左氏》说曰：太庙，周公之庙，飨有礼义者也；祀，国之大事也。恶其乱国之大事于太庙，胡言大事也。跻，登也，登釐公于愍公上，逆祀也。釐虽愍之庶兄，尝为愍臣，臣子一例，不得在愍上，又未三年而吉禘，前后乱贤父圣祖之大礼，内为貌不恭而狂，外为言不从而僭。故是岁自十二月不雨，至于秋七月。后年，若是者三，而太室屋坏矣。前堂曰太庙，中央曰太室；屋，其上重层尊高者也，象鲁自是陵夷，将堕周公之祀也。《穀梁》、《公羊经》曰，世室，鲁公伯禽之庙也。周公称太庙，鲁公称世室。大事者，禘祭也。跻釐公者，先祢后祖也。

景帝三年十二月，吴二城门自倾，大船自覆。刘向以为，近金沴木，木动也。先是，吴大王濞以太子死于汉，称疾不朝，阴与楚王戊谋为逆乱。城犹国也，其一门名曰楚门，一门曰鱼门。吴地以船为家，以鱼为食。天戒若曰，与楚所谋，倾国覆家。吴王不寤，正月，与楚俱起兵，身死国亡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上下咸諝，厥妖城门坏。”

宣帝时，大司马霍禹所居第门自坏。时，禹内不顺，外不敬，见戒不改，卒受灭亡之诛。

哀帝时，大司马董贤第门自坏。时，贤以私爱居大位，赏赐无度，骄嫚不敬，大失臣道，见戒不改。后贤夫妻自杀，家徙合浦。

传曰：“言之不从，是谓不艾，厥咎僭，厥罚恒阳，厥极忧。时则有诗妖，时则有介虫之孽，时则有犬祸。时则有口舌之疴，时则有白眚白祥。惟木沴金。”

“言之不从”，从，顺也。“是谓不义”，义，治也。孔子曰：“君子居其室，出其言不善，则千里之外违之，况其迩者乎！”《诗》云：“如螟如螾，如沸如羹。”言上号令不顺民心，虚哗愤乱，则不能治海内，失在过差，故其咎僭，僭，差也。刑罚妄加，群阴不附，则阳气胜，故其罚常阳也。旱伤百谷，则有寇难，上下俱忧，故其极忧也。君炕阳而暴虐，臣畏刑而柑口，则怨谤之气发于歌谣，故有诗妖。介虫孽者，谓小虫有甲飞扬之类，阳气所生也，于《春秋》为蝻，今谓之蝗，皆其类也。于《易》，“兑”为口，犬以吠守，而不可信，言气毁故有犬祸。一曰，早岁犬多狂死及为怪，亦是也。及人，则多病口喉咳者，故有口舌疴。金色白，故有白眚白祥。凡言伤者，病金气；金气病，则木沴之。其极忧者，顺之，其福曰康宁。刘歆言传曰时有毛虫之孽，说以为于天文西方参为虎星，故为毛虫。

史记周单襄公与晋铸、郤犇、郤至、齐国佐语，告鲁成公曰：“晋将有乱，三郤其当之乎！夫郤氏，晋之宠人也，三卿而五大夫，可以戒惧矣。高位实疾颠，厚味实腊毒。今郤伯之语犯，叔迂，季伐。犯则陵人，迂则诬人，伐则掩人。有是宠也，而益之以三怨，其谁能忍之！虽齐国之亦将与焉。立于淫乱之国，而好尽言以招人过，怨之本也。唯善人能受尽言，齐其有乎？”十七年，晋杀三郤。十八年，齐杀国佐。凡此属，皆言不从之咎云。

晋穆侯以条之役生太子，名之曰仇；其弟以千亩之战生，名之曰成师。师服曰：“异哉，君之名子也！夫

名以制谊，谊以出礼，礼以体政，政以正民，是以政成而民听；易则生乱。嘉耦曰妃，怨耦曰仇，古之命也。今君名太子曰仇，弟曰成师，始兆乱矣，兄其替乎！”及仇嗣立，是为文侯。文侯卒，子昭侯立，封成师于曲沃，号桓叔。后晋人杀昭侯而纳桓叔，不克。复立昭侯子孝侯，桓叔子严伯杀之。晋人立其弟鄂侯。鄂侯生哀侯，严伯子武公复杀哀侯及其弟，灭之，而代有晋国。

宣公六年，郑公子曼满与王子伯廖语，欲为卿。伯廖告人曰：“无德而贪，其在《周易》‘丰’之‘离’，弗过之矣。”间一岁，郑人杀之。



襄公二十九年，齐高子容与宋司徒见晋知伯，汝齐相礼。宾出，汝齐语知伯曰：“二子皆将不免！子容专，司徒侈，皆亡家之主也。专则速及，侈将以其力敝，专则人实敝之，将及矣。”九月，高子出奔燕。

襄公三十一年正月，鲁穆叔会晋归，告孟孝伯曰：“赵孟将死矣！其语偷，不似民主；且年未盈五十，而淳淳焉如八九十者，弗能久矣。若赵孟死，为政者其韩子乎？吾子盍与季孙言之？可以树善，君子也。”孝伯曰：“民生几何，谁能毋偷！朝不及夕，将焉用树！”穆叔告人曰：“孟孙将死矣！吾语诸赵孟之偷也，而又甚焉。”九月，孟孝伯卒。

昭公元年，周使刘定公劳晋赵孟，因曰：“子弁冕以临诸侯，盍亦远绩禹功，而大庇民乎？”对曰：“老夫罪戾是惧，焉能恤远？吾侪偷食，朝不谋夕，何其长也？”齐子归，以语王曰：“谚所谓老将和而毫及之者，其赵孟之谓乎！为晋王卿以主诸侯，而侪于隶人，朝不谋夕，弃神人矣。神怒民畔，何以能久？赵孟不复年矣！”是岁，秦景公弟后子奔晋，赵孟问：“秦君如何？”对曰：“无道。”赵孟曰：“亡乎？”对曰：“何为？一世无道，国未艾也。国于天地，有与立焉。不数世淫，弗能敝也。”赵孟曰：“天乎？”对曰：“有焉。”赵孟曰：“其几何？”对曰：“+年咸闻国无道而年谷和孰，天赞之也，鲜不五稔。”赵孟视廐，曰：“朝夕不相及，谁能待五？”后子出而告人曰：“赵孟将死矣！主民玩岁而惕日，其与几何？”冬，赵孟卒。昭五年，秦景公卒。

昭公元年，楚公子围会盟，设服离卫。鲁叔孙穆子曰：“楚公子美矣君哉！”伯州犁曰：“此行也，辞也假之寡君。”郑行人子羽曰：“假不反矣。”伯州犁曰：“子姑忧予子哲之欲背诞也。”子羽曰：“假而不反，子其无忧乎？”齐国子曰：“吾代二子闵矣。”陈公子招曰：“不忧何成？二子乐矣！”卫齐子曰：“苟或知之，虽忧不害。”退会，子羽告人曰：“齐、卫、陈大夫其不免乎！国子代人忧，子招乐忧，齐子虽忧费害。夫弗及而忧，与可忧而乐，与忧而弗害，皆取忧之道也。《太誓》曰：‘民之所欲，天必从之。’三大夫兆忧矣，能无至乎？言以知物，其是之谓矣。”

昭公十五年，晋籍谈如周葬穆后。既除丧而燕，王曰：“诸侯皆有以填抚王室，晋独无有，何也？”籍谈对曰：“诸侯之封也，皆受明器于王室，故能荐彝器。晋居深山，戎翟之与邻，拜戎不暇，其何以献器？”王曰：“叔氏其忘诸乎！叔父唐叔，成王之母弟，其反亡分乎？昔而高祖司晋之典籍，以为大正，故曰籍氏。女，司典之后也，何故忘之？”籍谈不能对。宾出，王曰：“籍父其无后乎！数典而忘其祖。”籍谈归，以语叔向。叔向曰：“王其不终乎！吾闻所乐必卒焉。今王乐忧，若卒以忧，不可谓终。王一岁而有三年之丧二焉，于是乎以丧宾燕，又求彝器，乐忧甚矣。三年之丧，虽贵遂服，礼也。王虽弗遂，燕乐已早。礼，王之大经也；一动而失二礼，无大经矣。言以考典，典以志经。忘经而多言举典，将安用之！”

哀公十六年，孔丘卒，公诔之曰：“天不吊，不遗一老，俾屏予一人。”子赣曰：“君其不殁于鲁乎？夫子之言曰：‘礼失则昏，名失则愆。’失志为昏，失所为愆。生弗能用，死而诔之，非礼也；称‘予一人’，非名也。君两失之。”二十七年，公孙于邾，遂死于越。

庶征之恒阳，刘向以为《春秋》大旱也。其夏旱雩祀，谓之大雩。不伤二谷，谓之小雨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欲德不用兹谓张，厥灾荒。荒，旱也，其旱阴云不雨，变而赤，因而除。师出过时兹谓广，其旱不生。上下皆蔽兹谓隔，其旱天赤三月，时有雹杀飞禽。上缘求妃兹谓僭，其旱三月大温亡云。居高台府，兹谓犯阴侵阳，其旱万物根死，数有火灾。庶位逾节兹谓僭，其旱泽物枯，为火所伤。”

釐公二十一年“夏，大旱”。董仲舒、刘向以为，齐桓既死，诸侯从楚，釐尤得楚心。楚来献捷，释宋之执。外倚强楚，炕阳失众，又作南门，劳民兴役。诸雩旱不雨，略皆同说。

宣公七年“秋，大旱”。是夏，宣与齐侯伐莱。

襄公五年“秋，大雩”。先是，宋鱼石奔楚，楚伐宋，取彭城以封鱼石。郑畔于中国而附楚，襄与诸侯共围彭城，城郑虎牢以御楚。是岁郑伯使公子发来聘，使大夫会吴于善道。外结二国，内得郑聘，有炕阳动众之应。

八年“九月，大雩”。时作三军，季氏盛。

二十八年“八月，大雩”。先是，比年晋使荀吴、齐使庆封来聘，是夏邾子来朝。襄有炕阳自大之应。

昭公三年“八月，大雩”刘歆以为，昭公即位年十九矣，犹有童心，居丧不哀，炕阳失众。

六年“九月，大雩”。先是，莒牟夷以二邑来奔，莒怒伐鲁，叔弓帅师，距而败之，昭得入晋。外和大国，内获二邑，取胜邻国，有炕阳动众之应。

十六年“九月，大雩”。先是，昭公母夫人归氏薨，昭不戚，又大搜于比蒲。晋叔向曰：“鲁有大丧而不废搜。国不恤丧，不忌君也；君亡戚容，不顾亲也。殆其失国”。与三年同占。

二十四年“八月，大雩”。刘歆以为，《左氏传》二十三年邾师城翼，还经鲁地，鲁袭取邾师，获其三大夫。邾人诉于晋，晋人执我行人叔孙婼，是春乃归之。

二十五年“七月上辛大雩，季辛又雩”，旱甚也。刘歆以为时后氏与季氏有隙。又季氏之族有淫妻为谗，使季平子与族人相恶，皆共谮平子。子家驹谏曰：“谗人以君徼幸，不可。”昭公遂代季氏，为所败，出奔齐。

定公七年“九月，大雩”。先是，定公自将侵郑，归而城中城。二大夫帅师围郟。

严公三十一年“冬，不雨”。是岁，一年而三筑台，奢侈不恤民。

釐公二年“冬十月不雨”，三年“春正月不雨，夏四月不雨”，“六月雨”。先是者，严公夫人与公子庆父淫。而杀二君。国人攻之，夫人逊于邾，庆父奔莒。釐公即位，南败邾，东败莒，获其大夫。有炕阳之应。

文公二年，“自十有二月不雨，至于秋七月”。文公即位，天子使叔服会葬，毛伯赐命。又会晋侯于戚。公子遂如齐纳币。又与诸侯盟。上得天子，外得诸侯，沛然自大。躋釐公主。大夫始颡事。

十年，“自正月不雨。至于秋七月”。先是，公子遂会四国而救郑。楚使越椒来聘。秦人归襚。有炕阳之应。

十三年，“自正月不雨，至于秋七月”。先是，曹伯、杞伯、滕子来朝，邾伯来奔，秦伯使遂来聘，季孙行父城诸及郟。二年之间，五国趋之，内城二邑。炕阳失众。一曰，不雨而五谷皆孰，异也。文公时，大夫始颡盟会，公孙敖会晋侯，又会诸侯盟于垂陇。故不雨而生者，阴不出气而私自行，以象施不由上出，臣下作福而私自成。一曰，不雨近常阴之罚，君弱也。

惠帝五年夏，大旱，江河水少，溪谷绝。先是，发民男女十四万六千人城长安，是岁城乃成。

文帝三年秋，天下旱。是岁夏，匈奴右贤王寇侵上郡，诏丞相灌婴发车骑士八万五千人诣高奴，击右贤王走出塞。其秋，济北王兴居反，使大将军讨之，皆伏诛。

后六年春，天下大旱。先是，发车骑材官屯广昌。是岁二月，复发材官屯陇西。后匈奴大入上郡、云中，烽火通长安，三将军屯边，又三将军屯京师。

景帝中三年秋，大旱。

武帝元光六年夏，大旱。是岁，四将军征匈奴。

元朔五年春，大旱。是岁，六将军众十余万征匈奴。

元狩三年夏，大旱。是岁，发天下故吏伐棘上林，穿昆明池。

天汉元年夏，大旱；其三年夏，大旱。先是，贰师将军征大宛还。天汉元年，发適民。二年夏，三将军征匈奴，李陵没不还。

征和元年夏，大旱。是岁，发三辅骑士闭长安城门，大搜，始治巫蛊。明年，卫皇后、太子败。

昭帝始元六年，大旱。先是，大鸿胪田广明征益州，暴师连年。

宣帝本始三年夏，大旱，东西数千里。先是，五将军众二十万征匈奴。

神爵元年秋，大旱。是岁，后将军赵充国征西羌。

成帝永给三年、四年夏、大旱。

《左氏传》晋献公时童谣曰：“丙子之晨，龙尾伏辰，衽服振振，取虢之旅。鹑之贲贲，天策焯焯，火中成军，虢公其奔。”是时，虢为小国，介夏阳之厄，怙虞国之助，亢衡于晋，有炕阳之节，失臣下之心。晋献伐之，问于卜偃曰：“吾其济乎？”偃以童谣对曰：“克之。十月朔丙子旦，日在尾，月在策，鹑火中，必此时也。”冬十二月丙子朔，晋师灭虢，虢公丑奔周。周十二月，夏十月也。言天者以夏正。

史记晋惠公时童谣曰：“恭太子更葬兮，后十四年，晋亦不昌，昌乃在其兄。”是时，惠公赖秦力得立，立而背秦，内杀二大夫，国人不说。及更葬其兄恭太子申生而不敬，故诗妖作也。后与秦战，为秦所获，立十四年而死。晋人绝之，更立其兄重耳，是为文公，遂伯诸侯。

《左氏传》文、成之世童谣曰：“雒之鹤之，公出辱之。雒鹤之羽，公在外野，往馈之马。雒鹤跌跌，公在乾侯，征褰与襦。雒鹤来巢。远，哉摇摇，褫父丧劳，宋父以骄，雒鹤雒鹤，往歌来哭。”至昭公时，有雒鹤来巢。公攻季氏，败，出奔齐，居外野，次乾侯。八年，死于外，归葬鲁。昭公名褫。公子宋立，是为定公。

元帝时童谣曰：“井水溢，灭灶烟，灌玉堂，流金门。”至成帝建始二年三月戊子，北宫中井泉稍上，溢出南流，象春秋时先有雒鹤之谣，而后有来巢之验。井水，阴也；灶烟，阳也；玉堂、金门，至尊之居，象阴盛而灭阳，窃有宫室之应也。王莽生于元帝初元四年，至成帝封侯，为三公辅政，因以篡位。


成帝时童谣曰：“燕燕尾涎涎，张公子，时相见。木门仓琅根，燕飞来，啄皇孙，皇孙死，燕啄矢。”其后帝为微行出游，常与富平侯张放俱称富平侯家人，过阳阿主作乐，见舞者赵飞燕而幸之，故曰“燕燕尾涎涎”，美好貌也。“张公子”，谓富平侯也。“木门仓琅根”，谓宫门铜铉，言将尊贵也。后遂立为皇后。弟昭仪贼害后宫皇子，卒皆伏辜，所谓“燕飞来，啄皇孙，皇孙死，燕啄矢”者也。

成帝时歌谣又曰：“邪径败良田，谗口乱善人。桂树华不实，黄爵巢其颠。故为人所羨，今为人所怜。”桂，赤色，汉家象。华不实，无继嗣也。王莽自谓黄象，黄爵巢其颠也。

严公十七年，冬，多麋”。刘歆以为毛虫之孽为灾。刘向以为麋色青，近青祥也。麋之为言迷也，盖牝兽之淫者也。是时，严公将取齐之淫女，其象先见。天戒若曰，勿取齐女，淫而迷国。严不寤，遂取之。夫人既入，淫于二叔，终皆诛死，几亡社稷。董仲舒指略同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废正作淫，大不明，国多麋。”又曰：“‘震’遂泥，厥咎国多麋。”

昭帝时，昌邑王贺闻人声曰“熊”，视而见大熊。左右莫见，以问郎中令龚遂，遂曰：“熊，山野之兽，而来入宫室，王独见之，此天戒大王，恐宫室将空，危亡象也。”贺不改寤，后卒失国。

《左氏传》襄公十七年十一月甲午，宋国人逐猘狗，猘狗入于华臣氏，国人从之。臣惧，遂奔陈。先是，臣兄阅为宋卿，阅卒，臣使贼杀阅家宰，遂就其妻，宋平公闻之，曰：“臣不唯其宗室是暴，大乱宋国之政。”欲逐之。左师向戌曰：“大臣不顺，国之耻也，不如盖之。”公乃止。华臣炕暴失义，内不自安，故犬祸至，以奔亡也。

高后八年三月，被霸上，还过枳道，见物如仓狗，高后掖，忽而不见。卜之，赵王如意作祟。遂病掖伤而崩。先是，高后鸩杀如意，支断其母戚夫人手足，摧其眼，以为人彘。

文帝后五年六月，齐雍城门外有狗生角。先是，帝兄齐悼惠王亡后，帝分齐地，立其庶子七人皆为王。兄弟并强，有炕阳心，故犬祸见也。犬守御，角兵象，在前而上乡者也。犬不当主角，犹诸侯不当举兵乡京师也。天之戒人蚤矣，诸侯不寤。后六年，吴、楚畔，济南、胶西、胶东三国应之，举兵至齐。齐王犹与城守，三国围之。会汉破吴、楚，因诛四王。故天狗下梁而吴、楚攻梁，狗生角于齐而三国围齐。汉卒破吴、楚于梁，诛四王于齐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执政失，下将害之，厥妖狗生角。君子苟免，小人陷之，厥妖狗生角。”

景帝三年二月，邯鄲狗与彘交。悖乱之气，近犬豕之祸也。是时，赵王遂悖乱，与吴、楚谋为逆，遣使匈奴求助兵，卒伏其辜。犬，兵革失众之占；豕，北方匈奴之象。逆言失听，交于异类，以生害也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夫妇不严，厥妖狗与豕交。兹谓反德，国有兵革。”

成帝河平元年，长安男子石良、刘音相与同居，有如人状在其室中，击之，为狗，走出。去后，有数人被

甲持兵弩至良家，良等格斗，或死或伤，皆狗也。自二月至六月乃止。

鸿嘉中，狗与彘交。

《左氏》昭公二十四年十月癸酉，王子晁以成周之宝圭湛于河，几以获神助。甲戌，津人得之河上，阴不佞取将卖之，则为石。是时，王子晁篡天子位，万民不乡，号令不从，故有玉变，近白祥也。癸酉入而甲戌出，神不享之验云。玉化为石，贵将为贱也。后二年，子晁奔楚而死。

史记秦始皇帝三十六年，郑客从关东来，至华阴，望见素车白马从华山上下，知其非人，道住止而待之。遂至，持璧与客曰：“为我遗镐池君。”因言“今年祖龙死”。忽不见，郑客奉璧，即始皇二十八年过江所湛璧也。与王子晁同应。是岁，石陨于东郡，民或刻其石曰：“始皇死而地分”。此皆白祥，炘阳暴虐，号令不从，孤阳独治，群阴不附之所致也。一曰，石，阴类也，阴持高节，臣将危君，赵高、李斯之象也。始皇不畏戒自省，反夷灭其旁民，而燔烧其石。是岁始皇死，后三年而秦灭。

孝昭元凤三年正月，泰山莱芜山南匈匈有数千人声。民视之，有大石自立，高丈五尺，大四十八围，入地深八尺，三石为足。石立处，有白鸟数千集其旁。眭孟以为，石阴类，下民象，泰山岱宗之岳，王者易姓告代之处，当有庶人为天子者。孟坐伏诛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‘《复》，崩来无咎。’自上下者为崩，厥应泰山之石颠而下，圣人受命人君虏。”又曰：“石立如人，庶士为天下雄。立于山，同姓；平地，异姓。立于水，圣人；于泽，小人。”

天汉元年三月，天雨白毛；三年八月，天雨白鼈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前乐后忧，厥妖天雨羽。”又曰：“邪人进，贤人逃，天雨毛。”

史记周威烈王二十三年，九鼎震。金震，木动之也。是时，周室衰微，刑重而虐，号令不从，以乱金气，鼎者，宗庙之宝器也。宗庙将废，宝鼎将迁，故震动也。是岁，晋三卿韩、魏、赵篡晋君而分其地，威烈王命以为诸侯。天子不恤同姓，而爵其贼臣，天下不附矣。后三世，周致德祚于秦。其后秦遂灭周，而取九鼎。九鼎之震，木沴金，失众甚。

成帝元延元年正月，长安章城东门牡自亡，函谷关次门牡亦自亡。京房《易传》曰：“饥而不损兹谓泰，厥灾水，厥咎牡亡。”《妖辞》曰：“关动牡飞，辟为亡道臣为非，厥咎乱臣谋篡。”故谷永对曰：“章城门通路寝之路，函谷关距山东之险，城门关守国之固，固将去焉，故牡飞也。”

[返 回](#)   [下一页](#)